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HANS ENERGY COMPANY LIMITED

漢思能源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 554)

自願公告

不尋常價格及成交量變動

本公告由漢思能源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自願刊發。

本公司之董事會（「董事會」）已知悉本公司於二零二二年一月六日的股份價格及成交量出現不尋常波動。在合理情況下作出有關本公司之查詢後，董事會謹此確認概不知悉導致該等價格及成交量波動之任何原因，或任何必須公佈以避免本公司證券出現虛假市場之資料，或根據香港法例第 571 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 XIVA 部須予披露之任何內幕消息。

本公告乃承本公司之命而作出。董事會願就本公告的準確性承擔個別及共同的責任。

本公司股東及有意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股份時務須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漢思能源有限公司
公司秘書
林麗雲

香港，二零二二年一月六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三名執行董事，即戴偉先生（主席）、楊冬先生及張雷先生，以及兩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即李偉強先生及陳振偉先生。